

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1年10月26日，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503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金敖大先生召集主持，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，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6日通过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已编制完成《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和资产现状，本着谨慎性原则，公司计提了2021年1-9月资产减值准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28日